

平安产险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产品说明

一、条款名称

平安产险城乡居民住宅地震巨灾保险

二、保障范围

第一条 在保险期间内，本保险合同的保险标的因下列原因而造成达到第二十九条约定破坏等级的直接损失，保险人依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负责赔偿：

破坏性地震(国家地震部门发布的震级M4.7级（含）以上且最大地震烈度达到Ⅵ度及以上的地震)振动及其引起的海啸、火灾、火山爆发、爆炸、地陷、地裂、泥石流、滑坡、堰塞湖及大坝决堤造成的水淹。

保险标的在连续168小时内遭受一次或多次地震（余震）所致损失应视为一次单独事故。

三、保险期间

第一条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本保险合同的保险期间可以是一年、三年、五年或十年，以保险单载明的起讫时间为准。

四、赔偿限额及免赔额（率）

以保险条款及保单载明为准

五、责任免除

第一条 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费用，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投保人、被保险人及其家庭成员、家庭雇佣人员、暂居人员的故意造成保险标的的损坏或倒塌；

（二）核辐射、核爆炸、核污染及其他放射性污染；

（三）行政行为或司法行为。

第二条 下列损失、费用，保险人也不负责赔偿：

（一）保险标的遭受保险事故引起的各种间接损失；

（二）保险标的本身缺陷、保管或使用不善导致的自身损毁；

（三）保险标的的变质、霉烂、受潮、虫咬、自然磨损、自然损耗、自燃、烘焙所造成本身的损失；

（四）依据本保险合同第二十八条确定的破坏等级，房屋破坏等级为Ⅰ级（基本完好）或Ⅱ级（轻微破坏）的损失。

第三条 投保人、被保险人及其家庭成员、家庭雇佣人员、暂居人员擅自变动、损坏或者拆除保险标的的房屋抗震结构、抗震构建以及隔震减震装置、构造措施，造成抗震性能下降的，保险人可以减轻直至免除保险责任。

六、退保说明

1、退保流程：请联系客服热线95511或前往我公司门店进行退保，退保申请应以书面形式发起，我公司将及时审核是否符合退保条件，若符合条件且资料齐全，退保保费会退还至指定银行卡账户。

2、退保时限：退保审核流程一般不超过30日，退保成功后，退保保费预计3-5个工作日到账。

3、退保费用：根据《保险法》第五十四条，保险责任开始前，投保人要求解除合同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向保险人支付手续费，保险人应当退还保险费。保险责任开始后，投保人要求解除合同的，保险人应当将已收取的保险费，按照合同约定扣除自保险责任开始之日起至合同解除之日止应收的部分后，退还投保人。退保保费计算规则详见条款规定。

七、索赔程序

发生保险事故后，请及时拨打我公司7x24小时客服热线95511报案，我公司理赔人员将第一时间处理赔偿事宜。在收齐全部理赔资料后，我公司将审核案件，对属于保险责任范围内的各类损失支付理赔金，理赔金会支付至指定银行卡账户。